

法完成申裝。

二、日前報載台南麻豆中民里 9 戶居民長期沒有自來水，向自來水公司申請加裝水管，自來水公司卻要求居民負擔 100 萬元的路面刨封費用。彰化縣竹塘鄉五庄村中央路二段的 18 戶居民，向自來水公司申請加裝水管，總工程經費要 1,250 萬元，平均每戶要負擔 69.4 萬元。另彰化縣伸港鄉什股村美港公路三段的居民，也無自來水，申請延埋管線要負擔 65.7 萬元，類似的案件不勝枚舉。

三、經濟部水利署「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99-102 年補助經費及評比成本統計表（不含原住民地區及水庫周邊地區）如下表，顯見相關補助經費逐年下降，未能提供誘因，提高民眾申裝意願。

年 度	補 助 經 費	期初評比成本（萬元/戶）	期中評比成本（萬元/戶）
99	4 億 2,500 萬	20.3	12.7
100	5 億 1,700 萬	17.8	13.7
101	3 億 6,800 萬	15.0	11.9
102	2 億 4,000 萬	14.0	尚未召開

四、另，經濟部水利署「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自來水延管工程申請及管考作業要點」第 10 點規定：各工程之住戶必須於規定期限內，預繳申裝自來水費用達到 6 成，否則取消所核定之自來水延管工程補助。規定過於嚴苛，導致本計畫成效不彰，偏遠地區仍無自來水可使用。爰要求經濟部水利署於 3 個月內檢討現行「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寬列相關補助經費，以符加強照顧無自來水地區民眾美意。

提案人：黃文玲 何欣純

連署人：許忠信 林世嘉 陳怡潔 許添財 許智傑

陳節如 徐欣瑩 高志鵬 陳歐珀 薛 凌

黃偉哲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二十四案，請提案人尤委員美女說明提案旨趣。

尤委員美女：（17 時 24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院委員尤美女等 14 人，鑒於婦產科醫師人力嚴重短缺，導致台北市、彰化縣、桃園縣、台南市於 96 年到 100 年間，陸續出現因為醫師未能及時接生、危害母嬰生命的案例，甚至發生花蓮玉里慈濟醫院婦產科醫師只剩一人，須照料方圓百里所有孕/產婦之情事；又，為解決生產過度醫療化、難以提供孕/產婦多元友善之服務資源等問題，國內已有呼聲，期能加強助產士培訓及就業媒合，建立與各醫療院所之合作網絡，使各高、低危險妊娠分類之產婦，皆能享有多元化的生產方式，得以選擇醫師與助產人員合作的模式、助產人員聯合執業的產院模式，或是居家生產模式等等，並配合提供健保給付產前諮詢、產後訪視等平價化、社區化服務，同時紓解國內婦產科醫師短缺及城鄉分配不均之困境。爰此，建請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及衛生署於一個月內完成國內各鄉鎮縣市婦產科專科醫師與助產士（師）之人力分

配與供需情形相關統計及資源盤點，規劃各醫療院所專科醫師與助產師（士）合作網絡，並提出「孕/產婦多元友善服務方案」相關計畫、經費及執行期程。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二十四案：

本院委員尤美女、潘孟安、陳歐珀等 14 人，鑒於婦產科醫師人力嚴重短缺，導致台北市、彰化縣、桃園縣、台南市於 96 年到 100 年間，陸續出現因為醫師未能及時接生、危害母嬰生命的案例，甚至發生花蓮玉里慈濟醫院婦產科醫師只剩一人，須照料方圓百里所有孕/產婦之情事；又，為解決生產過度醫療化、難以提供孕/產婦多元友善之服務資源等問題，國內已有呼聲，期能加強助產人力培訓及就業媒合，建立與各醫療院所之合作網絡，使各高、低危險妊娠分類之產婦，皆能享有多元化的生產方式，得以選擇醫師與助產人員合作的模式、助產人員聯合執業的產院模式，或是居家生產模式等等，並配合提供健保給付產前諮詢、產後訪視等平價化、社區化服務，同時紓解國內婦產科醫師短缺及城鄉分配不均之困境。爰此，建請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及衛生署於一個月內完成國內各鄉鎮縣市婦產科專科醫師與助產士（師）之人力分配與供需情形相關統計及資源盤點，規劃各醫療院所專科醫師與助產師（士）合作網絡，並提出「孕/產婦多元友善服務方案」相關計畫、經費及執行期程。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聯合國《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第十二條第二項明訂：「締約各國應保證為婦女提供有關懷孕、分娩和產後期間的適當服務，必要時予以免費」。我國已制定該公約施行法，使具有內國法地位。

二、行政院性別平等會已通過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其中「健康、醫療與照護篇」亦明列：「因應婦產科醫師平均年齡偏高、新血投入不足等人力短缺及城鄉分布不均等現象，檢討全民健保給付制度的性別差異、婦產科專科醫師訓練容額與人力供需情形，研擬相關策略，確保偏遠地區、原住民族地區的婦女有足夠健康/醫療/照顧服務」，以及「檢討助產師教考用不一問題，重視助產師在社區提供生育健康諮詢、衛教、婦癌防治的角色」。但前揭公約內容及行政院此兩項政策目標及措施，仍有待相關單位落實加強，以儘速符合全國各地孕/產婦主體性之需求，提供多元友善的生產資源環境。

提案人：尤美女 潘孟安 陳歐珀
連署人：田秋堇 李俊佺 柯建銘 林淑芬 黃文玲
楊 曜 蔡煌瑯 吳宜臻 陳節如 許智傑
高志鵬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二十五案，請提案人田委員秋堇說明提案旨趣。

田委員秋堇：（17 時 26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席與劉建國委員等 16 人，針對連日豪雨，造成全國各地農損嚴重，據農委會最新統計，農林漁牧產業估計損失超過新台幣 1 億元，雲林縣損失 1,682 萬元（占全國 14%）；另外，在非傳統性天災威脅中，天災發生比率日漸升高且難以防範，對國人生活影響與日俱增，而龍捲風在臺灣發生的機率雖少，但未列入法源即失去災損補助之